

2009年4月出口货物附加费调整通知

致: 各位发货人及订舱代理

附加费名称	适用航线	费率	默认支付人
BAF	印度, 巴基斯坦, 波斯湾地区	美元88/TEU	运费支付方
FAF	东南亚国家(菲律宾, 泰国, 越南, 印尼, 马来西亚, 新加坡)	美元50/TEU	运费支付方
CAF	东南亚国家(菲律宾, 泰国, 越南, 印尼, 马来西亚, 新加坡)	美元15/20' 美元25/40'	运费支付方
EBS	日本	美元50/TEU	运费支付方
YAS	日本	美元70/20' 美元105/40'	运费支付方
BAF	韩国	美元110/TEU	韩国收货方
CAF	韩国	美元30/TEU	韩国收货方

特此通知, 谢谢支持。

高丽海运(上海)有限公司

2009/03/20